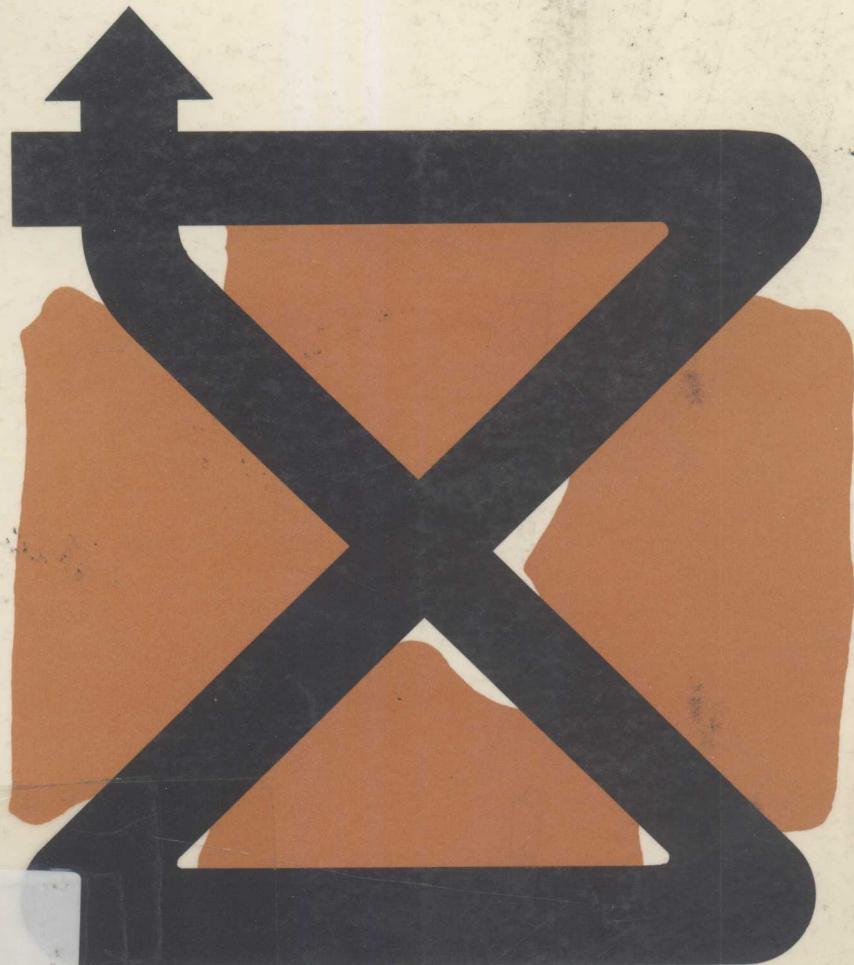


輔導與諮商叢書

輔導理論的哲學基礎之研究

劉焜輝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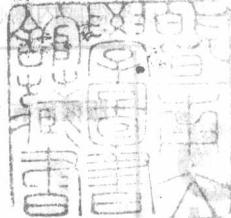
G 40-02

016505

889

輔導理論的哲學基礎之研究

劉焜輝著



S9002413



天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年月日

關於「輔導與諮商叢書」近年來，「輔導與諮商」已經成為教育、醫療、社會福利、司法、企業各部門最熱門的一環。

輔導的目的，既然在幫助個人充分發展其潛能。正常的學校教育必須以輔導工作為核心，不待冗贅。各機關在消極方面要矯治個人的行為偏頗，積極方面要使個人發揮其個性，必須加強輔導工作。

實際從事輔導工作者，每感空談理論，無濟於事，闡明實施輔導工作的途徑也許是我們當前最迫切需要的課題。然而，實踐的背後，必須有健全而透澈的理論依據，這是不容忽視的問題。

本社深感於此，發行「輔導與諮商叢書」，網羅輔導與諮商理論及實施之文獻，彌補國內之不足。深信可以獲得國內關心輔導工作者的支持與愛護。



輔導理論的哲學 基礎之研究

輔導與諮商叢書 2

定 價

發 行

著 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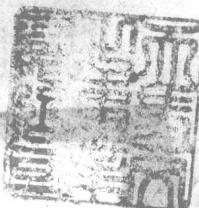
發行人

出版者

印 刷 者

行政院新聞局核准登記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新臺幣 120 元整

中華民國66年8月初版 75年5月三版

劉 煙 輝

黃 芳 華

天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郵撥 1044509-3）

臺北市羅斯福路 3 段 244 巷 2 弄 22 號之 1

瑩欣文具印刷有限公司

電話：3710370

局版臺業字第1413號

S 016505

輔導理論的哲學基礎之研究

第一章 序 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方法	3

第二章 輔導概念的類型

第一節 輔導概念的文獻探討	5
第二節 輔導概念的類型	19
一、教育與職業的觀點	19
二、服務的觀點	20
三、諮詢的觀點	21
四、適應的觀點	22
五、問題中心的觀點	23
六、教育的觀點	24
七、發展的觀點	25
八、統整的觀點	26

第三章 輔導的功能

第一節 輔導功能的分類	31
第二節 適應功能	34
第三節 分配功能	36

第四節 調整功能.....	38
---------------	----

第四章 輔導的發展過程

第一節 輔導的發展過程的劃分.....	41
---------------------	----

第二節 輔導方法的展開.....	43
------------------	----

一、精神分析派的諮商之發展.....	43
--------------------	----

二、指導派諮商或診療派諮商的系統化.....	44
------------------------	----

三、非指導派諮商的抬頭.....	46
------------------	----

四、折衷派諮商的發展.....	54
-----------------	----

第三節 探究輔導理論的時期.....	58
--------------------	----

一、尋求諮商各派別的共同因素.....	58
---------------------	----

二、強調輔導的哲學基礎之研究.....	60
---------------------	----

第四節 建立輔導理論的時期.....	62
--------------------	----

一、一般哲學與輔導觀念的關聯.....	63
---------------------	----

二、對於行為主義決定論的批評.....	66
---------------------	----

三、現象學及自我觀念的接納.....	67
--------------------	----

四、接納存在的觀念.....	68
----------------	----

第五章 輔導方法的探討

第一節 指導派諮商的方法.....	77
-------------------	----

一、基本概念.....	78
-------------	----

二、指導派諮商的步驟.....	79
-----------------	----

三、診斷的過程.....	80
--------------	----

四、指導派的諮商技術.....	82
-----------------	----

五、指導派諮詢的特徵.....	86
第二節 來談者中心諮詢的方法.....	88
一、來談者中心諮詢理論的發展過程.....	88
二、來談者中心諮詢的過程.....	94
三、來談者中心諮詢的技術.....	95
四、來談者中心諮詢的特徵	102
第三節 折衷派諮詢的方法	108
一、折衷派諮詢的目的	108
二、折衷派諮詢的過程	109
三、折衷派諮詢的技術	111
四、折衷派諮詢的特徵	121

第六章 輔導理論的哲學基礎

第一節 診療派諮詢的哲學基礎	129
一、精神分析學派的人格理論	129
二、診療派諮詢的哲學基礎	131
第二節 來談者中心諮詢的哲學基礎	133
一、來談者中心諮詢的基本觀點	133
二、來談者中心諮詢的人格理論	135
三、來談者中心諮詢的哲學基礎	146
第三節 輔導上的現象學的觀點	149
一、諮詢與現象學的觀點	149
二、輔導上現象學的觀點之哲學基礎	151
第四節 輔導上的存在之觀點	153

88	一、輔導上的存在觀點之涵義	153
88	二、輔導上存在觀點之哲學基礎	156
88	第七章 結論	160
82	參考文獻	163
108	第一編 認識與商榷	
108	第一章 論輔導的本質與其在社會工作中的地位	
108	第二章 論輔導的理論基礎	
108	第三章 論輔導的實務問題	
109	第四章 論輔導的社會政策	
111	第五章 論輔導的社會工作	
111	第六章 論輔導的社會問題	
111	第七章 論輔導的社會政策	
111	第八章 論輔導的社會問題	
111	第九章 論輔導的社會政策	
111	第十章 論輔導的社會問題	
111	第十一章 論輔導的社會政策	
111	第十二章 論輔導的社會政策	
111	第十三章 論輔導的社會政策	
111	第十四章 論輔導的社會政策	
111	第十五章 論輔導的社會政策	
111	第十六章 論輔導的社會政策	
111	第十七章 論輔導的社會政策	
111	第十八章 論輔導的社會政策	
111	第十九章 論輔導的社會政策	
111	第二編 實踐與商榷	
111	第二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三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四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五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六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七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八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九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十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十一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十二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十三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十四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十五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十六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十七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十八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十九章 論輔導的實踐問題	
111	第三編 方案與商榷	
111	第二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三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四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五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六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七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八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九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十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十一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十二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十三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十四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十五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十六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十七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十八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111	第十九章 論輔導的方案問題	

第一章 序 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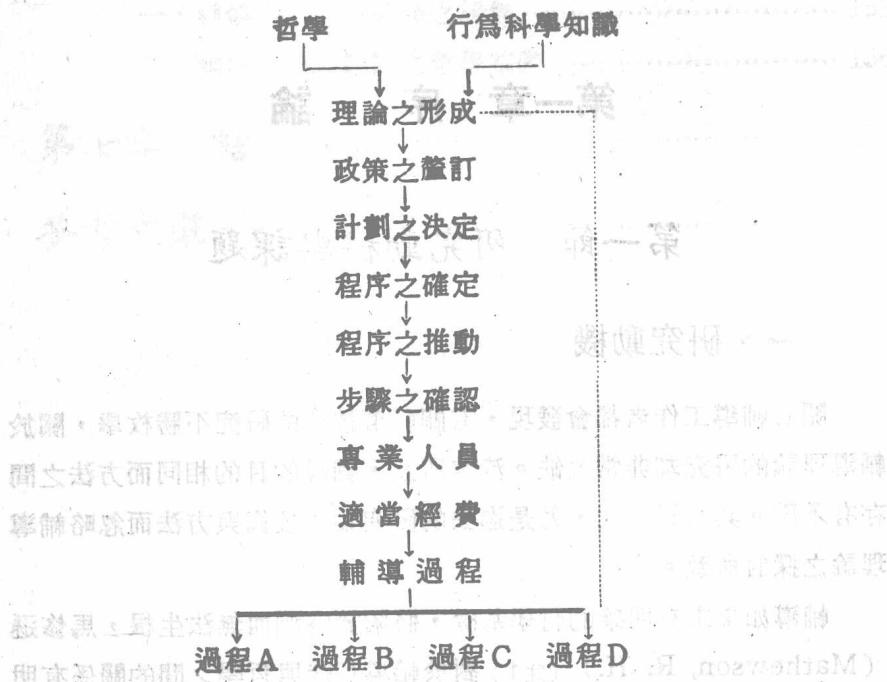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課題

一、研究動機

關心輔導工作者都會發現，有關輔導技術的研究不勝枚舉，關於輔導理論的研究却非常欠缺。流弊所及，輔導的目的相同而方法之間存有矛盾。其所以如此，乃是過去的研究偏重技術與方法而忽略輔導理論之探討所致。

輔導如果未有明確的哲學基礎，將陷於空洞而無法生根，馬修遜 (Mathewson, R. H.) (註1) 對於輔導實踐與哲學之間的關係有明晰的說明，如次頁之圖。

尤其輔導者對於人性的哲學概念，往往是衡量他對於來談者的基本態度之尺度。比如佛洛依德 (Freud, S) 的自我分析 (self analysis) 否定接納的態度，即使能使來談者了解被否定、被壓抑的一面，來談者能否把它接納為自己的一部分；或者像羅吉斯 (Rogers, C. R.) 所說，當我們對於別人的內在世界投以好意，給與信賴，並且能夠了解它就可以導致成長 (becoming) 的過程；這是輔導上一直在論爭的課題。要解決這些問題，必須從輔導的哲學基礎加以闡明。下面圖可以說明這一點。



由上圖可以窺出，哲學與行爲科學的知識形成輔導的理論，輔導理論有助於輔導政策之釐訂，輔導政策是輔導計畫的基礎，輔導計畫致輔導的程序之確定，並決定如何去推動，推動輔導程序需要經過專業訓練的人員和充分的經費。換言之，沒有輔導的哲學，輔導的推動將失去依據。

我國推動輔導工作已有相當時日，向來亦偏重於輔導技術的研究，對於輔導理論的專著尚未多見，不僅實際從事輔導工作者對於輔導的理論根據欠缺明確的認識，尤有甚者，對於輔導的功能有所曲解，甚至否定其存在的意義。本研究即針對這個事實，企圖對於輔導理論的哲學基礎加以闡明，俾能提供從事輔導工作者對於輔導的根源有所認識，進而積極去推動。

二、研究的課題

關於輔導的哲學基礎，外國輔導學者已有若干研究，如克立賓（Cribbin, J.）（註2）、溫仁（Wrenn, C. G.）（註3）、羅依德—瓊斯（Lloyd-Jones）（註4）、威廉遜（Williamson, E. G.）（註5）、阿爾波特（Allport, G. W.）（註6）、羅吉斯（Rogers, C. R.）（註7）、馬修遜（Mathewson, R. H.）（註8）、貝克（Beck, C. E.）（註9），等人均有專著，對於輔導哲學的比較研究有所闡明。本研究不從哲學的派別去探討，係從人性觀點去探討，主要課題約有下列各點。

1. 探討輔導概念的形成過程，有何哲學的前提。
2. 探討輔導功能的內涵有何特徵。
3. 探討輔導方法的理論背景及其哲學基礎。

第二節 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取文獻分析法從輔導的文獻中分析其哲學基礎，尤其是人性觀。研究方法上有幾個方向：

1. 從輔導方法的類型中探討輔導方法所依據的基本假設。
2. 從輔導方法及假設歸納出輔導的哲學基礎。
3. 從輔導方法或理論的文獻中闡明輔導的發展過程。
4. 從輔導方法或假設的類型去把握輔導的哲學基礎。
5. 從一般哲學中去尋求包含輔導的哲學基礎之理論，尋求輔導的哲學基礎。

引用文獻

- 註1. Mathewson, R.H., *Philosophical and psychological foundations, Guidance Policy and Practice*, rev. ed. New York: Harper & Row, 1955.
2. Cribbin, J., "Critique of the Philosophy of Modern Guidance," *Catholic Educational Review*, 53, 1955, 73-91.
3. Wrenn, C. G., "Philosophical and Psychological Bases of Guidance and Personnel Work," *Personnel Services in Education, Yearbook of the N.S.S.E.*, part 11, 1959.
4. Lloyd-Jones, E., and Smith, M., *Student Personnel Work As Deeper Teaching*. New York: Harper & Row, 1954.
5. Williamson, E. G., "Value Orientations in Counseling" *Personnel and Guidance Journal*, 36, 1958, 302-99.
6. Allport, G. W., *Becoming*.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55.
7. Rogers, R.C., "The Place of the Person in the New-world of the Behavioral Sciences," *Personnel and Guidance Journal*, 39, 1961, 42-51.
8. Barry, R., and Wolf, B., *Modern Issues in Guidance-personnel Work*.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Columbia University, 1957.

第二章 輔導概念的類型

瓊斯 (Jones, A. G.) 在其名著「輔導的原理」中曾說：

「目前，“Guidance”一詞被用在中小學的個別輔導的型態，……“Personnel work”則被用在工商業及其他許多政治工作上。在高等教育則稱為“Student personnel work”。數年前，中小學把今天我們稱為“guidance”的叫做“Personnel work”。

由此可見，“Guidance”與“Personnel work”在本質上並無差異，尤其是以學生為對象時，並無不同之處。」（註1）

第一節 輔導概念的文獻探討

美國從20世紀初葉在各地積極推展輔導運動，其理想、目的、方法所依據的概念如何，茲根據輔導文獻，列舉主要概念如下：

1. 1930年代

1930年代的學者對於輔導的詮釋，係從「輔導」與「教學」的差異着手，進而闡明「職業輔導」的意義，並特別重視「個別輔導」的重要性，其主要概念如下：

(1) 「輔導」與「教學」之差異：庫斯與克法佛 (Koos, L. V. & Kefauver, G. N.) 曾說：

「輔導有兩個側面，即(1)分配的功能，(2)適應的功能。前者旨在有效地把教育與職業的機會分配給青年，後者旨在援助個人能把握機會做最高的適應。」

輔導與教學法具有若干共同的因素，但是教學往往不是輔導

壁壘，輔導也不可能包涵教學的許多方法。」（註 2）

如所週知，美國的輔導自從派遜茲 (Parsons, T. F.) 於1908年組織波斯頓 (Boston) 的職業輔導之實驗之後，積極展開。派氏是在博愛主義者邵氏 (Shaw, Q. A.) 支持之下推展輔導工作，由此可見，輔導的起源，其基本理想之一就是企求每一個人的幸福生活之博愛主義（註 3）。

然而，庫斯等却認為輔導必須擺脫博愛、慈善的運動，納入教育體制中，他說：

「輔導並非就是教育，有些人認為輔導就是教育上的慈悲，這是錯誤的。」（註 4）

克勞佛 (Crawfold, A. B.) 針對當時的諮詢員 (counselor) 偏重職業輔導的事實，主張輔導應該是具有服務 (service) 的廣義的概念。他說：

「學生人事工作 (student personnel work) 乃是促使整體的教育經驗與個人的需求與潛在能力最有效發生關聯的手段。基於此種觀點，則服務(service)一詞可以涵蓋輔導 (guidance) 的一切內容。」（註 5）

(2) 輔導的利用範圍：基遜 (Kitson, H. D.) 與布魯 (Brewer,

J. M.) 之間，曾於1935年就輔導的利用範圍有所論爭，基遜主張輔導 (guidance) 一詞應該限於職業輔導 (vocational guidance) 使用，布魯則認為凡是生活上有重要活動的地方都需要輔導，不應祇限於職業領域。基遜說：

「輔導乃是教育個別化的活動。換言之，即援助個別的學生，使其潛能得到最大的發展。因此，模稜兩可的 guidance 一語應該放棄，以個別化教育 (individualized education) 一語取代之。 Guidance 一語只有當它與具有明確意義的形容詞 “vocational” 有關連時才能使用。」（註6）

布魯則反駁說：

「“Guidance” 一語實在不必捨棄。…… individualized education” 一語對於教育的內涵並未述及。沒有任何理由可以使我們放棄在教育上使用 “Guidance” 一語。凡是生活上必須學習的主要的活動存在，並且需要對於這些活動給予援助的地方，就應該有 Guidance 的存在。」（註7）

由此論爭可窺，當時的輔導概念相當混亂。

(3) 輔導與課程的關聯：韓德 (Hand, H. C.) 從輔導與課程的關聯認為輔導是補充課程的存在，他認為將來課程內容適當，教師的專業訓練足夠，可以發揮其任務，則輔導與教學應該可以統整。他說：

「如果我們認為課程是學生在學校管理之下的一切經驗，則課程與輔導將是矛盾的。輔導上的關於訊息的教材與經驗，正足以彌補不完整的課程。」

倘若診斷、晤談、學習經驗等都由不同的人以各不相關的活

動來處理，將無法滿足『完整的兒童』之要求。倘若課程的內涵適當，教師受到以兒童為教育中心的充分的訓練，並且實際去做，則教學與輔導的相關對於學生來講是非常有益的。」（註8）

1930年代，有許多輔導學者對於輔導的功能提出其見解，如普洛克托（Proctor, W. M.）曾於1937年提出下列的見解：

「輔導乃是為了使個人或團體對於自己的環境做必須的『適應』，為了把個人『分配』在適當的職業、休閒活動及社會與公民的機會之有劃的活動。……它不但援助個人去發現目標，達成目標，並且是個人分配自己的計劃。」

有組織的輔導應該把一切教育經驗或教育過程更加以統整。」（註9）

(4) 輔導應包含教育哲學：李氏（Lee, E. A.）等人在同一個時代強調輔導並非一項工作，乃是一種強調，他們認為應該包涵教育哲學。

李氏說：「學生輔導工作與其說是校內的管理方法，毋寧認為是廣泛的社會問題。輔導並非片斷的、專門的功能。輔導的哲學應該是一切人際關係的日常的精神。輔導不是一種工作，而是一種主張。」（註10）

持有同一見解的尚有雷歐德（Lloyd-Jones, E.）等人。他說：

「輔導已經不再是附屬的問題，乃是基本的問題。輔導不是教育的附帶的存在，乃是教育本身。輔導一語的使用應該含有教育哲學或教育的見解。輔導的見解將隨課程的個別化更加普及。」（註11）

(5) 輔導應該由一般人實施：除前述基遜提「個別化教育」（

individualized education) 強調個別差異的原理之外，許多學者均重視個別輔導，史特茲 (Stolz, H. R.) 卽其一例。他主張輔導應由一般人實施，說：

「輔導——個別輔導——在教授學校的教材時應用個別化的技術。包括身體檢查、學科考試、身心矯治的追蹤輔導在內。輔導也利用或就測驗。……欲期教育能適合個別兒童，必須放棄由專家實施輔導的觀念。」（註12）

(6) 統整的觀點：石創 (Strang, R.) 曾指出輔導的統整的見解，他說：

「輔導的目的在於使每一個兒童得到最高限度的發展。當我們認為學校的全體學生是具有許多潛能的存在，並且注意到學生的性向時，可以達成這個目的。每一個教師必須幫助各個學生獲得最高的身心健康，得到面對問題、解決生活上的問題或對付危機的最好的方法。…輔導的課題應該與教學統整在一起」（註13）

(7) 聯邦政府的見解：輔導逐漸在美國各地普及之後，美國聯邦政府才發表其見解，即：

「輔導是為了使個人朝着自己與社會的利益謀求最大發展的目標而生活，除接受各種機關的特殊而有用的訓練之外，並且精通於個人發現其天賦才能，充分加以利用的許多方法的過程。」

（註14）

聯邦教育局並列舉輔導計畫應實施的六項活動如下：（註15）

- ①職業訊息的提供。
- ②個人調查的實施。
- ③諮詢。

- 答案**
- a 解釋個人的資料，以援助個人。
 - b 就個人的主要問題（如職業、求學、人格）的鑑別幫助個人。
 - c 就解決個人問題的計畫，援助個人。
 - d 援助個人實踐計畫。
 - e 援助個人於必要時修正其計劃。

④利用實習訓練或探求經驗。

⑤職業介紹。

⑥追蹤輔導。

2.1940年代

1940年代，對於輔導有更深入的詮釋，尤其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對於個人的重視，對於心理衛生的注重以及發展觀點的重視都是值得注意的。

(1) 溫仁的哲學研究：以研究輔導哲學著名的溫仁 (Wrenn, C. G.) 曾述及輔導概念的混亂，說：

「輔導 (Guidance) 一語，因為濫用，已失去其功效。對某些人來說，此語意味着普及的教育哲學，對另外的人來說，它意味着教師諮詢 (teacher counseling)，對其他的人來說，它被限為狹窄的職業輔導 (vocational guidance) 或職業安排。」

.....

輔導應該被認為是影響整個教育計畫、教學及行政的存在，乃是一連串的專業化的人事工作 (personnal services)。」

(註16)

溫仁對於教育與輔導的關聯及輔導的專業性尚乏明確的交代。可